

文化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文化城市—國際化與在地化並重·嶄新思維營造新風貌。

透過分級培力及補助社區、輔導機制提升、行政社造化與社區成果推廣等方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同時整體評估本市各區域特色，強化輔導機制，提升城市故事館之內涵品質，推動培力學藝員機制，並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辦理社造博覽會、閩南文化節、眷村文化節等系列活動，凝聚在地情感。

深耕本市視覺藝術之發展，積極籌設市立美術館及書法藝術館，以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同時持續辦理國際型展覽與在地美學活動，為市民帶來豐富而多樣的視覺藝術饗宴，提升藝文生活水準。

落實地方文獻編纂，紀錄桃園歷史文化的細緻內涵，培養民眾文化資產保存觀念，提升其參與文化資產修復及活化的意願，以期強化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整合與保存，促成以文化治理帶動城市區域整體發展的目標。

辦理多元表演藝術節慶，引進國內外優質演藝節目並扶植在地演藝團隊，藉由彼此交流，健全桃園藝文環境市場，發展桃園成為具文化內涵之城市。

持續發展馬祖新村文創園區，以之作為眷村文化保存、文創、影視產業推動的育成基地，並串連大溪太武新村，打造桃園成為文創、影視產業之發展重鎮。

以桃園最大的藝文館舍桃園展演中心為首，串聯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及A8藝文中心等藝文館舍，逐步實現提升整體桃園藝文環境之目標。

桃園市立圖書館以讀者為服務導向，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服務，加強資訊及軟硬體空間規劃，並積極籌建圖書總館及新修建館舍，以營造優質閱讀環境，同時充實豐富館藏，打造閱讀城市。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呈現百年的木藝文化、深厚的社區營造基礎、特殊的在地歷史文化，透過再現公有歷史建築新風貌、街角館營運、地方工藝與設計媒合及節慶活動，由點延展至線、面，營造博物館品牌，形塑大溪地景與常民生活記憶結合的生態博物館特色。

二、任務：

- (一)行政社造在地深耕：推動行政社造化，跨局處橫向聯繫綜整資源，提攜在地社區一同成長，並以社造博覽會促進社區交流。
- (二)城市故事館轉型新生：修復再利用歷史建築，以城市故事館展現在地文化風采，提供市民參與文化的平台，展現桃園城市多元新活力，並培力桃園學藝員為文化場管經營人才。
- (三)推動特色文化節慶：結合社區共同辦理桃園特色之閩南文化節、眷村文化節，以文化節慶傳承在地人文精神，凝聚社區向心力。
- (四)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持續辦理各類視覺藝術展覽、

競賽，策劃國際性展覽活動進行交流，並透過相關藝文出版深入介紹桃園在地文化的人事物，激勵在地藝術創作能量，為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留下珍貴的文獻紀錄，以提升本市文化發展。

- (五)桃園文獻編纂：匯集各界研究心得，保存、採集等相關資料，編纂桃園文獻，以紀錄傳統與創新思維，深耕桃園歷史文化保存觀念、激起活化意願。
- (六)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透過文化資產修復強化各區特色文化，結合再利用空間規劃，持續推動各區域文化空間活化再生，擴大文化資產整體保存效益。
- (七)文化資產指定登錄：持續執行本市有形文化資產普查作業並受理民眾提報案件，完成文化資產指定登錄程序，發掘、評估本市潛在文化資產，提升文化資產保存維護之質量。
- (八)文化資產教育活動推廣：透過舉辦行旅、課程講座及配合計畫之執行，推動文化資產教育，藉以培養民眾文資保存思維，傳遞文化資產保存之永續價值。
- (九)舉辦多元藝文節慶：提升市民文化生活視野，建置優質的藝文發展環境，讓年輕藝文工作者返鄉創作，共同發揚桃園獨特在地文化特色。
- (十)眷村文化保存及修復再利用：修復再利用工程及藝文進駐活化併行，發展馬祖新村及太武新村成為眷村文化及文創藝術發展聚落。
- (十一)影視美學教育推廣及產業發展：透過影視獎補助及協拍服務，吸引影視產業向桃園發展，並以桃園光影電影館為影視產業育成基地，結合辦理桃園電影節及紀錄片徵件培訓，培育在地影視人才並提供映演平台。
- (十二)文創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開展文創輔導、文創獎助、文創加值等計畫，建全文創產業發展環境，扶植在地優秀創作者及文創業業者，形塑文創產業優良發展風氣。
- (十三)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提升桃園藝文展演活動之質與量，提供優質表演藝術節目及視覺藝術展覽。培養桃園藝文觀眾人口，開拓桃園藝文消費市場。
- (十四)主動推廣閱讀：推廣分齡分眾閱讀服務，並辦理兒童閱讀扎根及文學獎等活動，另透過行動書車服務深入各地區，使閱讀能無所不在。
- (十五)加強圖書館硬體空間：結合資訊科技，建置智慧化系統，提升圖書館硬體空間、設備，使市民享有更加舒適及便利的閱讀環境及管道。
- (十六)充實各項館藏：設定以一館一特色為目標，並以各區人口數及館藏空間等為基準點，分配購置實體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等資源，提供市民多元的館藏，滿足市民需求。
- (十七)推動無圍牆博物館：分期進行大溪警察局宿舍群之修復及再利用，作為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的核心館舍群，輔導民間街角館串聯為網絡，以木藝傳承文化加值為號召，促進大溪木藝文化及生活美學小鎮品牌建立。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展文化發展工作，落實社造精神及公民文化權

-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持續培力本市社造人才、提升輔導機制及推動行政社造化，橫向串連本市 13 區公所及相關局處，為社區自主發展增加能量，並推動區域平台以整合區域的文化及民間社造資源，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
- (二)轉型城市故事館：因應「博物館法」及相關子法公布施行，整體評估本市公立及民間藝文場館特色，積極進行分流輔導，以強化本市公私立文化館舍質量。媒合桃園市民學藝員與館社共同策展，強化公民參與。另修復、活化老建築為城市故事館，評估、推動適合區域之再生形式，並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
- (三)發展地方特色文化節慶：持續辦理閩南文化節、眷村文化節、社造博覽會等系列活動，邀集本市社區參與，發掘民間能量，並落實公民文化權。以在地文化節慶展示本市獨有的人文風采，凝聚民眾情感，並使文化記憶傳承開展。

二、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

- (一)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持續推動市立美術館之籌設，預計完成市立美術館建築之基本設計。
- (二)興建臺灣橫山書法藝術館：推動成立臺灣橫山書法藝術館，於 105 年完成規劃設計，106 年 9 月 8 日開工，預計 107 年底完工。
- (三)推廣視覺藝術及服務本市藝術家：推動及提升本市視覺藝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持續辦理「桃源創作獎」、「桃源美展」、「全國春聯書法比賽」藝術競賽等；並自行策劃專題展、「桃園市美術家邀請展」等；持續充實「桃園網路美術館」內容，提供線上展覽服務；規劃舊桃園縣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修復再利用計畫；辦理視覺藝術補助，建全市內藝術發展之環境；策辦桃園藝術亮點計畫，保存本市視覺藝術文獻紀錄。
- (四)辦理國際型展覽活動：持續邀請國際級與本國藝術家，共同參與桃園國際動漫大展及國際藝術家交流展之策辦，並籌劃富岡鐵道藝術園區，以及辦理農業博覽會地景藝術專區，透過國際級的展覽活動，讓桃園躍上國際舞臺，讓世界看見臺灣。
- (五)辦理推廣在地美學相關活動：編印文化季刊，深入介紹桃園藝文人事物，策劃文化與教育結合相關活動，針對市內國中、小學生，培育在地藝術種子，籌劃相關社區與學子參與活動，定期辦理名家藝術講座、攝影講座、書法研習及相關展覽推廣活動等，深耕在地美學；委託財團法人文化基金會營運土地公文化館。

三、保存重要文化資產並落實管理維護工作，結合區域資源展現地方特色風貌，達成文化資產永續保存活化及再利用目標

- (一)編纂桃園文獻：因應本市升格，由本局統籌徵集桃園在地史料文獻、口述歷史，匯集社會各界研究心得，保存、採集、紀錄相關資料，透過期刊之發行，

承載在地人文、社會、族群等之內涵，藉以激發傳統與創新的思維的激盪，據以展現細緻的桃園歷史內涵，並作為未來市志編纂依據。

- (二)修復古蹟歷史建築：辦理文化資產檢測、保養及修復工作，掌握建物保存狀況，以期其成效足以擴展、形塑地方空間特色，擴大文化資產保存效益。
- (三)保存維護文化資產：透過調查研究與規劃設計，展現本市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作為，強化各文資點特色，保全老建築完整風貌，擴大區域性文化資產保存之整體效益。
- (四)活化再利用文化資產：引入民間力量，在文化資產的活化過程中注入新思維、新點子，並透過再利用的過程增加老房子新活力，提升文化資產保存永續的效益。

四、營造優質表演藝術環境，提升市民文化光榮感

- (一)辦理國際表演活動：規劃邀請國際級優秀表演團隊蒞臨桃園演出，搭配本府相關大型藝術節或跨局處大型活動，將優質的表演藝術活動帶入本市，藉由引進國際級演出節目，增進民眾藝文生活視野及親近藝術的機會，同時提升市民光榮感。
- (二)辦理 2018 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延續 2017 夏日親子藝術節的廣大迴響，預定 2018 年 7 月暑假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期望透過親子的參與，引導民眾對在地文化的認同，並將藝術文化融入生活。
- (三)辦理 2018 桃園國際管樂嘉年華：展現本市習樂能量，預計辦理戶外音樂會、邀演國外及姊妹市管樂團交流演出、管樂踩街、本市管樂團補助計畫、大師講座等系列活動。
- (四)辦理桃園藝術巡演：平衡城鄉藝文資源差距，以落實文化平權的目的，讓桃園市之藝文活動可以更普及於各區，並提供市民觀賞高水平之藝文表演活動的機會，以多元的藝文活動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 (五)推廣傳統藝術等活動：推廣傳統戲曲等傳統藝術發展及提供本市傳統藝術觀眾優質節目，預計邀請國內知名傳統藝術團隊於本市各區辦理傳統藝術演出。
- (六)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結合各區特色規劃地方藝文主題活動，並由各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以維持本市改制後各區藝文活動的質與量。
- (七)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桃園市國樂團營運計畫：為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府於 105 年成立桃園市國樂團，於 106 辦理 2 場大型公演、國樂教育推廣及國樂節活動，2018 年本府將以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之形式，辦理桃園市國樂團，以期國樂團長遠發展。
- (八)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國際民俗藝術節：2018 年本府將原土地公文化節擴大辦理為國際民俗藝術節，結合國際團隊及在地社群，以人與土地的關係規劃系列活動，並以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之形式辦理，以期本活動能提升內容及國際化。

五、推展文創影視工作，提升桃園競爭力

- (一)加速眷村空間修復進度，開創特色文創聚落：進行馬祖新村第三期修復工作，其他已完工空間將持續引入文創及藝文活動活絡園區，推動馬祖村發展為「影視育成基地」及「文創發展」之文創園區。太武新村延續馬祖新村修復及活化經驗，強調歷史文獻蒐集整合，並媒合藝術家進駐創作，打造太武新村成為具歷史文化深度之藝術人文園區。
- (二)深耕在地影視資源，提升城市能見度：深化以「桃園光影電影館」為基地，結合「影視補助」、「紀錄片徵件培訓計畫」、「桃園電影節」等相關影視政策，提供影視產業人才育成、拍攝製作、產業扶植、放映行銷等方面給予協助，吸引影視工作者到桃園發展，使影視美學與市民生活結合。
- (三)加強人才培育輔導，扶植文化創意事業：落實「文創補助」給予在地文創產業實質挹注，以「文創輔導計畫」提供文創產業營運扶植，協助在地文創產業永續發展，健全桃園文創產業發展體質及環境。

六、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

- (一)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執行鐵玫瑰熱音賞樂團大賽、鐵玫瑰音樂學院、鐵玫瑰音樂節及搖滾繞境等流行音樂系列活動。
- (二)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執行「鐵玫瑰劇場」計畫，內容包含國內大型劇場節目整體行銷計畫及引進具實驗性的小劇場節目，以形塑在地年度戲劇節。
- (三)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策劃與執行插畫展、科技藝術節等大型視覺藝術展覽，舉辦相關工作坊、講座、課程等教育推廣活動。另為提供藝術家展出平台，並辦理藝文展覽徵件作業，協助藝術家於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及桃園光影文化館展出。此外，亦委託專業策展團隊，於A8藝文中心持續推出與在地生活結合之藝文特展。
- (四)扶植演藝團隊，厚植表演藝術永續發展實力：邀請並補助國內及本市優秀演藝團隊至本市藝文館舍演出，並透過場地合作計畫遴選優秀團隊進駐，吸引觀眾進入劇場，支持藝文團隊成長。

七、打造閱讀城市，提升文化空間

- (一)新建桃園市立公共圖書館總館計畫：規劃建置本市圖書總館，以結合桃園各項文化特色、發展獨特典藏專區、並成為符合資訊時代塑造資訊及智慧化圖書館，並辦理專案管理、設計監造及建置工程。
- (二)興建桃園市立圖書館龍潭分館暨鄧雨賢台灣音樂紀念館：提升龍潭分館建築空間，本年度將繼續進行龍潭分館建置工程。室內裝修工程配合建築工程於107年第1季發包，預計107年底開館試營運。
- (三)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並培植地方文學人才，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並提供其創作發表平台，以獎助年輕人從事地方文學的創作。
- (四)充實館藏計畫：統籌本市全區館藏資源之充實，主要充實圖書、視聽、電子書等相關資料，並提高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符合民眾大量借閱與使用需求。

八、整備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軟硬體營運工作，打造無圍牆博物館：

(一)修繕館舍及營運情形

1. 歷史建築大溪警察宿舍群共計 23 戶，105 年至 106 年第一期修繕工程已完工並開放營運計 8 戶；宿舍群第二期規劃設計案(15 戶)預計於 106 年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07-109 年分階段進行修繕工程，預計 109 年全區完工開放。
2. 公會堂暨蔣公行館及周邊歷史建築與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06 年完成規劃設計，預計 108 年底完成修繕工程。
3. 大溪農會倉庫規劃作為社頭文化館，預計 107 年完成調查研究及規劃設計，並持續進行展示資源收集及展示規劃設計工作。

(二)運營博物館館舍：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藝師館、四連棟、李騰芳古宅及工藝交流館持續開放營運，並規劃設置大溪家具博物館，持續辦理木藝及常民生活相關主題展覽及相關教育推廣活動。

(三)增加民間街角館據點，推動各類型居民參與及文化教育推廣工作：為具體實踐整個大溪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精神，鼓勵民眾整理空間、挖掘生活經驗，成為街角博物館，如同不同主題小分館，由居民自己經營，透過既有的空間、技藝或物品，創造出適合說大溪故事的場所。

(四)強化大溪工藝及生活美學發展：結合在地社群的能動性、保存、展演並創新大溪豐富的文化生態與木藝發展，並以各項文化研究，多元展示設計手法，使有形、無形文化再現，成為民眾休閒、學習及文化觀光的亮點。

參、年度績效指標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7 年度 目標值
一、推展文化發展工作，落實社造精神及公民文化權(7%)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及社造博覽會參與(3%)	參與人次	58,000 人次
	(二)轉型城市故事館規劃提升參訪人次(2%)	參與人次	24,000 人次
	(三)地方特色文化節慶參與人次(2%)	參與人次	32,000 人次
二、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7%)	(一)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2%)	興建計畫執行進度(20%)	總進度 40%
	(二)興建臺灣橫山書法藝術館(2%)	興建計畫執行進度(50%)	總進度 100%
	(三)推廣視覺藝術及服務本市藝術家(1%)	策辦展覽場次	40 場次
	(四)辦理國際型展覽活	參與人次	140 萬人次

	動(1%)		
	(五)辦理推廣在地美學相關活動(1%)	參與美學推廣活動人次	12萬人次
三、保存重要文化資產並落實管理維護工作，結合區域資源展現地方特色風貌，達成文化資產永續保存活化及再利用目標(5%)	(一)編纂桃園文獻計畫(1%)	發行、編印執行進度	於107年3月及9月分別完成第五期及第六期桃園文獻編印及發行。
	(二)前內政部北區兒童之家整體宿舍群修復再利用工程(3%)	工程進度	107年底竣工
	(三)桃園市市定古蹟大溪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規劃設計(1%)	規劃設計進度	107年底前細部設計完成
四、營造優質表演藝術環境，提升市民文化光榮感(7%)	(一)辦理多元表演藝術節慶活動(4%)	辦理場次	50場
	(二)參與表演節慶活動滿意度(3%)	民眾滿意度百分比	75%
五、推展文創影視工作，提升桃園競爭力(6%)	(一)加速眷村空間修復進度，開創特色文創聚落(2%)	重大工程執行進度(%)	70%
	(二)深耕在地影視資源，提升城市能見度(2%)	年度參與人次成長率(%)	3%
	(三)加強人才培育輔導，扶植文化創意事業(2%)	年度參與人次成長率(%)	3%
六、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5%)	(一)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2%)	培植及引進演出之音樂創作人及樂團數	培植及引進演出之音樂創作人及樂團數達50團
	(二)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1%)	引進國內外知名展演團隊節目場次	辦理12場以上國內外知名團隊展演節目
	(三)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	視覺藝術展覽場次	舉辦17場以上藝文推廣活動

	才，提升當代視覺藝術水準(1%)		
	(四)扶植演藝團隊，厚植表演藝術永續發展實力(1%)	補助演藝團隊表演藝術場次	受補助團隊之演出場次達 32 場以上
七、 打造閱讀城市，提升文化空間(7%)	(一)新建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2%)	工程列管進度(%)	50%
	(二)興建桃園市立圖書館龍潭分館暨鄧雨賢臺灣音樂紀念館(2%)	工程列管進度(%)	100%
	(三)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推廣活動(1%)	辦理場次	15 場
	(四)充實館藏資源(2%)	購置圖書冊數與視聽資料片數	購置圖書 15 萬冊以上，視聽資料 5,500 片以上
八、 整備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軟體營運工作，打造無圍牆博物館(6%)	(一)修繕大溪宿舍群第二期(1%)	工程進度	15%
	(二)營運大溪宿舍群(2%)	參觀人次	35 萬
	(三)辦理大溪文史及木藝主題展覽策劃及教育活動(2%)	展覽檔次及教育活動場次	25 場次 4 檔次
	(四)提升街角館輔導數量，落實無圍牆博物館精神(1%)	街角館數量	20 間
	(五) 創新大溪工藝合作平台 (1%)	媒合數量 (例如：媒合 1 位設計師與 1 間在地木器行合作為 1 案)	2 案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 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及社造博	(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透過社區團體、管委會及有志從事社區營造的個	10,640	

覽會	<p>人、獨立書店等為對象，以自主提案方式，凝聚社區力量，以發展社區共同議題。</p> <p>(二)社造博覽會：本市年度社區營造成果，將匯集於桃園社造博覽會形式呈現，以社區多元的文化為特色，如社區劇場、音樂會等社造成果展示，同時與各社區相互交流，展現社區動力，並分享社區營造美好過程。</p>		
二、辦理桃園市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文化部補助辦理「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13,275	文化部於106年11月14日文源字第1063032053號函核定補助107年10,355千元、108年10,830千元，共計21,185千元；市配合款107年2,920千元、108年3,055千元。
三、轉型規劃城市故事館	<p>(一)中壢國小日式宿舍修繕工程。</p> <p>(二)中壢警察局日式宿舍群修繕工程。</p> <p>(三)中平路故事館「百藝風華潤仔壠」計畫。</p> <p>(四)憲光二村再利用為移民博物館第一期籌設計畫。</p> <p>(五)辦理本市城市故事館營運計畫</p>	<p>32,000</p> <p>20,000</p> <p>2,000</p> <p>4,000</p> <p>5,000</p>	
四、發展地方特色文化節慶計畫	(一)閩南文化節：結合在地社群組織及青少年參與，鼓勵地方發掘及展現本市閩南文化特色，促進	12,500	

	<p>閩南文化深耕傳承。</p> <p>(二)眷村文化節：結合在地社區組織、藝文團體等共同規劃眷村特色系列多元主題活動，擴大吸引所有縣市、族群參與外，展現獨特的桃園眷村文化特色，豐富在地文化內涵。</p> <p>(三)馬祖文化交流活動：規劃以桃園、馬祖二地參訪、馬祖文化特展、民俗活動、文化觀光路線等活動，展現本市與馬祖緊密深厚文化涵構及集體記憶。</p>	7,500	
		1,000	
五、 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計畫	興建計畫執行進度達40%:完成市立美術館可行性評估案,並發包執行「專案管理」、「規劃設計」、美術館先導工程。	97,000	分年編列
六、 興建臺灣橫山書法藝術館計畫	工程發包且工程進度達100%。	78,300	分年編列
七、 推廣視覺藝術及服務本市藝術家	<p>(一)辦理第 16 屆桃源創作獎：不限國籍及媒材徵件。</p> <p>(二)辦理第 36 屆桃源美展：全國性徵件。</p> <p>(三)辦理 2018 桃園市藝術家邀請展。</p> <p>(四)辦理專題展。</p> <p>(五)辦理視覺藝術活動補助。</p> <p>(六)桃園藝術亮點計畫。</p>	26,330	
八、 辦理國際型展覽活動	<p>(一)辦理 2018 桃園國際動漫大展。</p> <p>(二)辦理 2018 桃園地景藝術節。</p>	128,794	

	(三)辦理 2018 農業博覽會地景藝術專區。 (四)辦理富岡鐵道藝術園區。		
九、 辦理推廣在地美學相關活動	編印 107 年度文化季刊。	2,500	
十、 編纂桃園文獻計畫	徵集桃園在地史料文獻、口述歷史等，匯集社會各界研究心得，有效地保存、採集、紀錄相關資料，作為未來市志編纂依據。	1,900	107 年 3 月編印發行第五期，同年 9 月編印發行第六期，次年 3 月編印發行第七期。
十一、 修復再利用前內政部北區兒童之家整體宿舍群工程	辦理前內政部北區兒童之家整體宿舍群修復再利用工程。	36,000	
十二、 桃園市市定古蹟大溪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辦理桃園市市定古蹟大溪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2,070	
十三、 辦理 2018 桃園藝術巡演	預計邀請國內外知名傳統及現代表演藝術團隊至本市各區巡演，讓市民可以就近欣賞精湛的表演藝術節目，落實文化平權理念。	14,250	
十四、 辦理 2018 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	在暑假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內容預計含括工作坊、巡演、表演、體驗等各類型活動，使桃園的民眾感受充滿熱情活力的親子藝文氣息。	8,075	
十五、 辦理 2018 桃園國際管樂嘉年華	邀請國內外優質的管樂團蒞臨本市演出，規劃系列管樂活動，包括戶外音樂會、邀演國外及姊妹市管樂團交流演出、管樂踩	11,400	

	街等，藉此推動本市音樂教育發展，並營造桃園成為管樂發展的重要城市。		
十六、 辦理國際表演活動	預計邀請國際優質表演團隊來台，帶給市民不同的藝文體驗，另一方面，透過國際藝文團隊的邀演，提供本市演藝團隊觀摩交流的機會，有助於本市表演藝術活動的發展，2018年本項內容預計配合地景藝術節等辦理相關表演活動事項。	20,000	
十七、 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	與各區公所合作，以區域特色規劃主題藝文活動，並由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維持各區藝文活動質量。	20,000	
十八、 推廣傳統藝術等活動	為推廣傳統戲曲等傳統藝術發展及提供本市傳統藝術觀眾優質節目，預計邀請國內知名傳統藝術團隊於本市各區辦理傳統藝術演出。	10,000	
十九、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桃園市國樂團營運計畫	2018年以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之形式，辦理桃園市國樂團，以期國樂團長遠發展。	28,900	
二十、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國際民俗藝術節	2018年將原土地公文化節擴大辦理為國際民俗藝術節，並以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之形式辦理，以期本活動能提升內容及國際化	6,000	
二十一、 修復再利用馬祖新村第三期工程	辦理馬祖新村修復再利用第三期工程案	20,000	106年編列5,000千元辦理規劃設計，107年續編

			20,000 千元辦理工程
二十二、取得馬祖新村土地容積移轉計畫	辦理馬祖新村園區土地取得	4,700	分8年編列。自105年起至112年分年編列新台幣470萬元(最後一年編列471萬4元)
二十三、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計畫	管理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	9,500	
二十四、獎補助影視產業製作計畫	辦理影視獎補助	9,500	
二十五、成立桃園市協助影視拍攝與發展中心	成立協拍中心。	4,000	
二十六、獎補助文創產業計畫	辦理桃園文創產業輔導、訪視及相關宣傳廣作業。預計辦理本市百工百藝調查、文創市集、地景藝術節文創商品媒合開發、國內外文創參展計畫、文創輔導計畫。	3,800	
二十七、推廣文創產業計畫	辦理桃園文創產業輔導、訪視及相關宣傳廣作業	1,900	
二十八、辦理異域故事館室內裝修工程	辦理異域故事館室內裝修工程	2,100	
二十九、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	(一)鐵玫瑰熱音賞樂團大賽。 (二)鐵玫瑰音樂學院。 (三)鐵玫瑰音樂節。 (四)搖滾繞境。	19,700	
三十、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	(一)「鐵玫瑰劇場」大型劇場節目整體行銷計畫。 (二)引進具實驗性之小劇場節目。	6,000	

	(三)辦理館舍展演活動宣傳推廣。		
三十一、 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一)策劃執行插畫展、科技藝術節等大型視覺藝術主題展覽。 (二)辦理藝文展覽徵件作業。 (三)辦理視覺藝術相關工作坊、講座、課程等教育推廣活動。	9,300	
三十二、 扶植演藝團隊，厚植表演藝術永續發展實力	(一)補助演藝團隊至本市藝文館舍演出。 (二)執行場地合作計畫遴選優秀團隊進駐。 (三)吸引市民進入劇場，欣賞優質表演藝術。	9,090	
三十三、 新建桃園市立公共圖書館總館計畫	(一)辦理桃園市立圖書館新建總館專案管理計畫及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 (二)辦理桃園市立圖書館新建總館建置工程。	203,433	(一)104 年、106 年各編列委託專案管理(PCM)技術服務費 20,000 千元。105 年度已編列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費用 36,520 千元，107 年度編列 3,433 千元。 (二)107 年度編列建置工程費用 200,000 千元。
三十四、 桃園市立圖書館龍潭分館暨鄧雨賢台灣音樂紀念館建置工程	辦理桃園市立圖書館龍潭分館暨鄧雨賢台灣音樂紀念館建置工程。	80,000	
三十五、 興建桃園市立圖書館龍潭分館暨鄧雨賢台灣音樂紀念館之景觀暨室	(一)委託規劃設計監造。 (二)室內裝修及景觀建置工程。 (三)設備採購。	140,000	106 年編列 10,000 千元，107 年續編 140,000 千元，108 年編列 20,000 千元。

內裝修工程			
三十六、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本年度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以獎助年輕人從事地方文學創作。	6,500	
三十七、 充實桃園市立圖書館館藏計畫	(一)提升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縮短城鄉差距，並平均分配資源。 (二)突顯各分館館藏特色。 (三)新建館舍館藏基本需求。 (四)充實視聽資料與電子資源服務資源。	50,000	104年編列25,000千元，105年續編25,000千元，106年編列50,000千元，107年編列50,000千元。
三十八、 修繕大溪宿舍群第二期工程	大溪警察宿舍群第二期修繕工程(9棟15戶)，規劃為博物館賣店、微型駐村、工藝交流空間、工坊教室等及博物館展示設備、指標系統建置。	0	計畫總經費81,500千元，105年預算33,000千元、106年編列5,000千元、107年編列0千元、108年需求32,500千元、109年需求11,000千元。
三十九、 辦理博物館典藏研究計畫	博物館典藏計畫、107年度大溪常民文化調查計畫、大溪社頭文物調查及影像紀錄計畫、博物館紀實紀錄暨影像檔案建置案、大溪傳統木工藝調查及影像製作計畫、李宅資源蒐藏與建置計畫。	9,300	
四十、 辦理博物館展示計畫	壹號館展示更新、武德殿暨附屬建築特展規劃設計製作、四連棟展示更替計畫、藝師館展示規劃更新製作、公會堂特展暨蔣公行館常設展、李騰芳古宅107年展示規劃設計製作。	9,600	

<p>四十一、 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教育推廣計畫</p>	<p>大溪學資源建置及推廣計畫、博物館特色教育活動計畫、木藝生活美學推展計畫、博物館工藝文創計畫</p>	<p>13,400</p>	
<p>四十二、 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補助街角館及社頭文化保存計畫</p>	<p>街角館補助計畫、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社頭文化保存補助計畫。</p>	<p>8,580</p>	
<p>四十三、 辦理大溪公會堂暨蔣公行館及周邊歷史建築與環境整體改善工程</p>	<p>對建築物及周邊歷史建築進行全面性整修，並配合博物館全區空間氛圍及崖線景觀，將整理修繕戶外庭園作為展演空間事宜。</p>	<p>30,300</p>	<p>計畫總經費 51,800 千元，105 年預算 10,000 千元、106 年編列 11,500 千元、107 年編列 30,300 千元。</p>
<p>四十四、 辦理大溪家具博物館展示空間規劃及設置</p>	<p>大溪家具博物館硬體設置、硬體裝修工程、展示空間設置評估、空間規劃設計、展示資源調查、展示設計製作及展品設置等作業。</p>	<p>30,000</p>	